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3-018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0万元-11,500万元	盈利:6,987.1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8.81%-6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7,750万元-10,250万元	盈利:3,411.0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7.20%-200.4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66元/股-0.0595元/股	0.036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23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预计较上年同期增长20%左右,尤其是工程总包项目产品和物料搬运设备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明显,带动公司整体利润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3月9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2,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2022年3月9日起,公司使用了累计25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截止2023年3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52,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3-010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2年度业绩发布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3月15日披露公司A股2022年年度报告与年报摘要、H股2022年度业绩公告,并于2023年3月16日(星期四)召开2022年度业绩发布会。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详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本次业绩发布会将采用网络视频直播的方式举行,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网络业绩发布会的安排

1. 召开时间:北京时间2023年3月16日(星期四)下午15:00-16:30

2. 召开方式:网络视频直播

3. 出席人员:董事长杨长利先生及/或执行董事兼总裁高立刚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馥友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尹恩刚先生等

4.会议语言:中文(英文同声传译)

5. 接入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c/003816.shtml)选择中、英文频道参与,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本次业绩发布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公司现就2022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敬请投资者于2023年3月16日上午10:00前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gnpc.com.cn,公司将于2022年度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秀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到2个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现公告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有效期	预期用途
1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	粤械注准20232400386	2023/03/06-2028/03/05	本试剂盒适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或全血样本中的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浓度,临床上主要用于辅助评价甲状腺功能。
2	促甲状腺素(TSH)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	粤械注准20232400387	2023/03/06-2028/03/05	本试剂盒适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血浆或全血样本中的促甲状腺素(TSH)浓度,临床上主要用于辅助评价垂体-甲状腺功能。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丰富了公司甲状腺激素类产品线,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拓展能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该产品上市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检测需求以及市场推广效果,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青岛城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城高世纪基金")持有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9,886,3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8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已于2022年7月6日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城高世纪基金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计划减持所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00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城高世纪基金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资金需求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持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收到股东城高世纪基金的《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青岛城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886,364	9.89%	IPO前取得:9,886,36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青岛城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不超过:2,000,0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0股	2023/3/31 - 2023/9/27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公司股东城高世纪基金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减持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按照如下安排:

①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②减持价格。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③减持期限。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④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股东城高世纪基金承诺:本公司如未按照上述承诺进行减持,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城高世纪基金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资金需求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持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将根据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3年3月3日以微信、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懿凡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王懿凡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表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决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4月28日)。除延长前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 003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工作调整原因,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Zhicheng Cao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Zhicheng Cao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技术总监一职。自担任相关职务以来,Zhicheng Cao先生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积极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胜兵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时由吴胜兵先生接替Zhicheng Cao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吴胜兵先生未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8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胜兵: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任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卓越中心总监,正太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设备总监。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2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全资子公司福建富仕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福建省福清市江阴工业区华兴支路1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吴胜兵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26	坤彩科技	2023/3/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3月24日 9:00-11:30;

2、登记地点:全资子公司福建富仕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福建省福清市江阴工业区华兴支路1号)

3、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包括身份证、股票账户卡等);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委派的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应持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或传真须在2023年3月23日17:30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甜甜

联系电话:0591-85588083

联系传真:0591-85588083

(二) 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部分,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	吴胜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3年3月3日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以微信、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秉昆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其中谢超先生、房桃峻先生、Yining Zhang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表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Zhicheng Cao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名吴胜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决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4月28日)。除延长前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49号)。为确保本次发行顺利进行,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在发行批复有效期内,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提请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在全资子公司福建富仕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为2022年4月29日至2023年4月28日。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决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4月28日)。除延长前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方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继续顺利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3-029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办理完成了610.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股份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6,01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40,451,120股)的35.42%;张庆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130,335,200股(含本次增加质押的股份),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3.5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59%;张庆华先生控股的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堆龙德庆共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4,434,875股,共生投资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0股;综上,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170,454,375股,以此计算,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130,335,200股,占持股总数的76.46%;

●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占持股总数的比例未超过80%,整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

2023年3月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通知,其已于2023年3月7日办理完成了部分股份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股份质押及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1、新增股份质押情况

张庆华先生与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乡农商行")于2023年3月7日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610.52万股质押给宁乡农商行。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庆华	是	610.52万股	否	否	20230302	20240302	宁乡农商行	3.91%	1.39%	融资担保

本次张庆华先生新增质押的股份用途为融资担保(相关资金用于其投资控股的其他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置换,待置换完毕后将及时办理相关股份的解质押手续)。

2、本次张庆华先生新增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	156,019,500	35.42%	124,230,000	130,335,200	83.54%	29.59%	0	0	0	0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及其一致行动人	170,454,375	38.70%	124,230,000	130,335,200	76.46%	29.59%	0	0	0	0

二、与质押股份相关的其他情况

1、质押股份到期情况

张庆华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990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12.7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52%,对应融资余额0.96亿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210.52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20.5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29%,对应融资余额0.48亿元。

张庆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已经开始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事项进行规划,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此外,张庆华先生亦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自有资金、投资收益与相关企业经营回款等。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①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主要是用于融资担保,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②张庆华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与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③张庆华先生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